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7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董建華在擔任行政長官數年後，才引入問責制度，而曾蔭權在擔任行政長官的 1 年後，才擴大問責團隊規模，顯示行政長官在管治香港一段時間後，認為香港的政府架構存有不足，才會改變決策局的架構，但梁振英從未有管治政府的經驗，卻貿然在擔任行政長官前便大幅擴大問責團隊，顯示他擴大問責團隊的決定是過於急進。基於上述原因，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梁振英擔任行政長官兩年後，再檢討現時的問題團隊。」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7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羅范椒芬曾表示就五司十四局提出質詢的議員是「玩嘢」，嚴重破壞議會尊嚴，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羅范椒芬就其言論公開道歉並引疚辭職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7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負責遴選副局長及政治助理的遴選小組黑箱作業，拒絕提供詳細的遴選準則，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梁振英建立更透明及公平的遴選機制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7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曾表示立法會議員在多個委員會就五司十四局提出質詢是變相拉布，其言論嚴重損害議會尊嚴，並顯示他企圖剝奪立法會議員議事的權利，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梁振英就其言論向公眾公開道歉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7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由梁振英正式提出五司十四局建議至今，只有不足兩個月的時間探討擴大問題團隊的建議，時間嚴重不足，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第五屆立法會開始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不少社會人士均認為政策局局長及司長薪金過高，要求梁振英減低政策局局長及司長的薪金，但梁振英卻拒絕按公眾的要求降低該等問責團隊成員的薪金，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梁振英同意減低政策局局長及司長的薪金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現時大部份市民仍不了解梁振英重組政府架構建議的內容，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超過 80% 的香港市民清楚認識梁振英的重組政府架構建議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現時大部份市民仍對梁振英重組政府架構的建議有所保留，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超過 85% 的香港市民支付梁振英的重組政府架構的建議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清楚解釋將房屋、規劃及地政事宜交由財政司司長負責的原因及理據，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具體交待財政司副司長如何支援財政司司長，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具體交待財政司副司長如何支援財政司司長，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具體交待財政司副司長所須具備的履歷，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具體交待政務司副司長如何支援政務司司長，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未能具體交待政務司副司長所須具備的履歷，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提交更充足的理據及資料，並經充份討論及進行公眾諮詢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8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在沒有詳細檢討問責制成效的情況下大幅擴大問責團隊，可能令現時問責制存在的問題更為惡化，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與公眾詳細檢討問責制成效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沒有清楚交待問責制中期檢討的程序及時間表，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就五司十四局訂定明確的中期檢討程序及時間表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沒有逐條答覆陳偉業議員就房屋規劃地政局及運輸及工務局架構重組的五十條質詢，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就該五十條質詢逐條作出書面答覆，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及其候任特首辦公室至今仍沒有具體的政綱落實時間表，令本委員難以評估架構重組的必要性及迫切性，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梁振英公布政綱落實時間表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及其候任特首辦公室沒有具體交待政治助理入職的最低學歷及資歷要求，令本委員憂慮學歷及資歷欠佳的人士可擔任政治助理，參與及影響問責團隊的決策工作，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候任特首辦公室公布政治助理入職的最低學歷及資歷要求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及其候任特首辦公室沒有具體交待政治助理入職的最低學歷及資歷要求，令本委員憂慮學歷及資歷欠佳的人士可擔任政治助理，參與及影響問責團隊的決策工作，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候任特首辦公室公布政治助理入職的最低學歷及資歷要求後，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及其候任特首辦公室沒有清楚交待政務司副司長與政務司司長的權力分配及職權關係，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候任特首辦公室提供就政務司副司長與政務司司長之間的權力分配及職權關係，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梁振英及其候任特首辦公室沒有清楚交待財政司副司長與財政司司長的權力分配及職權關係，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候任特首辦公室提供就財政司副司長與財政司司長之間的權力分配及職權關係，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當局就政務司司長在不用管理房屋、規劃、地政、工務及運輸政策的情況下仍須由政務司副司長分擔其工作事宜提供的理據仍不充份，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就上述事宜提供更充足的理據，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當局就將房屋、規劃、地政、工務及運輸政務交由財政司司長處理事宜提供的理據仍不充份，本委員會要求政府擱置涉及五司十四局的撥款申請，待當局就上述事宜提供更充足的理據，才重新申請撥款。」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19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政司副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政司副司長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副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副司長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0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民政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民政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環境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環境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英語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英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政司副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政司副司長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副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副司長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1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具備正常的中文運用能力，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在綜合招聘考試的中文運用試卷中獲得 2 級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副司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副司長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務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2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政司司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文化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科技及通訊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工商及產業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房屋規劃地政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勞工及福利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教育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民政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民政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3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環境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環境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涉及政府重組方案的撥款建議獲得通過後，政治助理的數目將可能遠比現時多，而招聘及甄選程序並不透明，為了確保新一屆的政府中，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對基本法具備基本的認識，本委員會要求新一屆的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的政治助理在獲得正式聘用前，必須基本法測試(學位/專業程度職系)取得及格的成績，以確保公帑用得其所。」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聲稱必須撥款增設科技及通訊局，以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和通訊，本委員會要求科技及通訊局局長上任後應急市民所急，立即訂定法例，刑事檢控以不良手法推銷電訊服務的電訊營辦商，確保香港市民的權益不會因電訊營辦商的不良營商手法而受到損害。」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聲稱必須撥款增設科技及通訊局，以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和通訊，本委員會要求科技及通訊局局長上任後應急市民所急，立即訂定法例，刑事檢控擅自為客戶續約的電訊營辦商，確保香港市民的權益不會因電訊營辦商的不良營商手法而受到損害。」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聲稱必須撥款增設科技及通訊局，以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和通訊，本委員會要求科技及通訊局局長上任後應急市民所急，立即訂定法例，刑事檢控以不良手法推銷電訊服務的收費電視營辦商，確保香港市民的權益不會因電訊營辦商的不良營商手法而受到損害。」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5.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聲稱必須撥款增設科技及通訊局，以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和通訊，本委員會要求科技及通訊局局長上任後應急市民所急，立即訂定法例，刑事檢控擅自為客戶續約的收費電視營辦商，確保香港市民的權益不會因電訊營辦商的不良營商手法而受到損害。」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6.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鑒於政府當局聲稱必須撥款增設科技及通訊局，以推動香港的創新科技和通訊，本委員會要求科技及通訊局局長上任後應急市民所急，立即訂定法例，規定提供免費電視頻道的電視台的數碼廣播訊號覆蓋率必須達到 100%，令居住於偏遠地區的居民亦可收看數碼廣播頻道。」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7.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改變航機進入香港國際機場的航道，令航機進出國際機場時遠離人口密集的社區，以徹底解決航機噪音問題。」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8.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先研究興建第三條跑道對附近社區空氣質素的影響及航機噪音問題，確保第三條跑道不會令航機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惡化，才興建第三條跑道。」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49.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發展具本土特色的景點，改善梅窩銀礦洞的設施及環境，吸引更多旅客遊覽該等景點，振興梅窩經濟。」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50.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發展具本土特色的景點，改善張保仔洞的設施及環境，吸引更多旅客遊覽該等景點，振興長洲經濟。」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51.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落實興建香港仔漁人碼頭，以振興本土經濟。」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52.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37A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要求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採取措施鼓勵製衣業廠商重新在香港設廠，以振興本土經濟。」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53.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會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採取措施鼓勵玩具業廠商重新在香港設廠，以振興本土經濟。」

財務委員會
政府總部架構重組建議

陳偉業議員提出的動議

254.

按照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 37A 條，本人動議「本委員工商及產業局局長上任後立即採取措施鼓勵鐘錶業廠商重新在香港設廠，以振興本土經濟。」